

附件一

## 「111 年度考招新制」說明會實施計畫

- 一、活動目標：面對 111 大學考招聯動的變革，仍有教師與家長並不熟悉這樣的改變，希望透過大考中心專門人員及大學招生專員的詳實說明，增進高中端教師/家長了解大學 111 考招制度的改變內容，及進一步了解 111 大學招生專業化的內容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- 三、主辦單位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（全教會）、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
- 四、承辦單位：台中市教師會、台中市教師職業工會
- 五、協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忠明高中、臺中市家長會長協會、臺中市全人家長會長協會
- 六、活動時間：110/12/19（日）08：30--12：00
- 七、活動地點：臺中市忠明高中 3F 視聽教室
- 八、活動報名：教師請逕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登錄，研習代碼【3278413】，家長請填寫報名表單：  
<https://forms.gle/mDUaBVGTFxSgeKV6>
- 九、參加對象：本市高中教師及家長 70 人
- 十、課程內容



上午場	內容	主講人/主持人
08:00~08:20	報到及領取資料	
08:20~08:30	開幕式	臺中市教育局代表、台中市教師職業工會理事長
08:30~10:00	【講題一】 111 新考招變革內容	周弘偉 (教育部高教司專門委員) (暫定)
10:00~10:10	休息	
10:10~11:40	【講題二】 111 大學招生專業化評量尺規	江惠如 (靜宜大學 教務處執行秘書)
11:40~12:00	綜合座談	全教會、大學/高中代表
12:00	賦歸	